

证券代码:000949 证券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5-007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房产、构筑物租赁协议和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签订的专业工程设计合同，并于2015年3月25日披露了上述关联交易公告。

(内容详见2015年3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联交易公告)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对关联交易公告补充如下：

1. 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末拥有总资产117,693万元，净资产110,565万元，营业收入1,631万元，净利润12,274万元(未经审计)。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末拥有总资产5,995万元，净资产5,992万元，公司目前正在建设中，尚未投产，未有营业收入，净利润19万元(未经审计)。

2015年，“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租赁房产。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资本充足，且发生交易金额较小，履约能力较强，不存在向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该交易不会对双方及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2015年至今，“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未发生各类关联交易。连续12个月内“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未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按照《上市规则》此关联交易不属于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

2. 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2014年末拥有总资产178万元，净资产25万元，营业收入0.58万元，净利润-110万元(未经审计)。

2015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委托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承担土建、公用工程及附属设施工程设计。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进行2*2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项目(一期)工程建设，特委托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承担土建、公用工程及附属设施工程设计，本次交易为本公司向其支付设计费用，不存在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该交易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2015年初至今，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与本公司未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连续12个月内“新乡白鹭化纤集团设计研究所”与“本公司”未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按照《上市规则》此关联交易不属于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远光软件；证券代码:002063)于2015年3月23日、2015年3月24日、2015年3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于2015年2月27日披露了《2014年度业绩快报》(未经审计)，报告中显示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9,943,090.87元(详见2015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5-012)，报告中内容与实际情况无重大差异。

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15-001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21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1日至2015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海、西安、成都、长春四地分公司注销事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的西安分公司、成都分公司、上海分公司、长春分公司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瑞德出资参股“律师云服务平台”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瑞德(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瑞德”)与金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谷投资”)、誉联(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联企管”)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在互联网上开展律师服务平台业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新华瑞德以无形资产出资190万元，持股比例19%；金谷投资以现金出资710万元，持股比例17%；誉联企管以现金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1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15-002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15年4月10日 13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6号大唐电信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10日

至2015年4月10日 15:00: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证券账户转托管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4年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sse.com.cn>)的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将另行刊登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5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

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98	大唐电信	2015/4/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登记时间:2015年4月8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6:00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6号，大唐电信一层大厅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事宜: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6号

邮政编码:100094

联系人:赵然 张璇

电话:010-58919172

传真:010-58919173

2、参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6日

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孟岩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任伟、李勤、于洪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任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任伟的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

办公电话:0631-3953333

传真:0631-3952451-3335

电子邮箱:gtrwenz@guangtian.com.cn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庆华对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海兵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王海兵的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

办公电话:0631-3953333

传真:0631-3952451-3335

电子邮件:whb728@126.com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庆华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任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庆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任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